#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热门4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中情人 更新时间：2024-03-30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根据《^v^合同法》、《^v^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商品房，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第一条 甲方用地依据及商品房座落位置。甲方以\_\_\_\_\_\_\_\_方式取...*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

根据《^v^合同法》、《^v^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商品房，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用地依据及商品房座落位置。

甲方以\_\_\_\_\_\_\_\_方式取得位于\_\_\_\_\_\_\_\_\_\_\_\_，编号为\_\_\_\_\_\_\_\_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号)(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准文件号)为\_\_\_\_\_\_\_\_。

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文件号为\_\_\_\_\_\_\_\_ 。

土地使用权证号为\_\_\_\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_\_\_ ，地块规划用途为\_\_\_\_，土地使用权年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甲方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商品房，(现定名)(暂定名)\_\_\_\_\_\_\_\_，主体建筑物的性质为\_\_\_\_，属\_\_\_\_结构，建筑层数为\_\_\_\_层。工程建设规划许可证号为\_\_\_\_\_\_\_\_ 。

第二条 乙方所购商品房的面积。

乙方向甲方购买商品房(以下简称该商品房)建筑面积共\_\_\_\_\_\_\_\_ 平方米(其中实得建筑面积\_\_\_\_\_\_\_\_ 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_\_\_\_\_\_\_\_ 平方米)，共\_\_\_\_\_\_\_\_(套)(间)。(该商品房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房号以附件一上表示为准。)

该商品房分别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第\_\_\_\_\_\_\_\_ (幢)(座)\_\_\_\_层\_\_\_\_号房，

第\_\_\_\_\_\_\_\_ (幢)(座)\_\_\_\_层\_\_\_\_号房，

第\_\_\_\_\_\_\_\_ (幢)(座)\_\_\_\_层\_\_\_\_号房。

上述面积为(甲方暂测)(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实际测定)面积。如暂测面积与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实际测定的面积有差异的，以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实际测定面积(以下简称实际面积)为准。

根据法律规定的房屋所有权与该房屋占用土地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一致的原则，该商品房相应占有的土地使用权，在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时由政府主管部门核定。

第三条 该商品房销售特征。

该商品房为(现房)(预售商品房)。

预售商品房批准机关为\_\_\_\_\_\_\_\_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_\_\_\_\_\_\_\_ 。

该商品房为(内销)(外销)商品房。

外销商品房批准机关为\_\_\_\_\_\_\_\_ ，外销商品房许可证号为\_\_\_\_\_\_\_\_ 。

第四条 价格与费用。

该商品房(属于)(不属于)政府定价的商品房。按实得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位面积(暂定价)为每平方米\_\_\_\_元，总金额为(\_\_\_\_币)\_\_\_\_\_\_\_\_元。

除上述房价款外，甲方依据有关规定代政府收取下列税费：

1.代收\_\_\_\_\_\_\_\_\_\_\_\_\_\_，计(\_\_\_\_币)\_\_\_\_\_\_\_\_\_\_\_\_\_\_\_\_\_\_元；

2.代收\_\_\_\_\_\_\_\_\_\_\_\_\_\_，计(\_\_\_\_币)\_\_\_\_\_\_\_\_\_\_\_\_\_\_\_\_\_\_元；

3.代收\_\_\_\_\_\_\_\_\_\_\_\_\_\_，计(\_\_\_\_币)\_\_\_\_\_\_\_\_\_\_\_\_\_\_\_\_\_\_元。

上述代收税费合计(\_\_\_\_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元。

第五条 实际面积与暂测面积差异的处理。

该商品房产交付时，\_\_\_\_\_\_\_\_房屋实际面积与暂测面积的差别不超过暂测面积的±\_\_\_\_％(不包括±\_\_\_\_％)时，上述房价款保持不变。

实际面积与暂测面积差别超过暂测面积的±\_\_\_\_％(包括±\_\_\_\_％)时，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第\_\_\_\_种方式处理：

1.乙方有权提出退房，甲方须在乙方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_\_天内将乙方已付款退还给乙方，并按\_\_\_\_利率付给利息。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对乙方的逾期应付款有权追究违约利息。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限期第二天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月利息按\_\_\_\_\_\_\_\_计算。逾期超过\_\_\_\_天后，即视为乙方不履行本合同。届时，甲方有权按下述第\_\_\_\_种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终止合同，乙方按累计应付款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实际经济损失超过乙方支付的违约金时，实际经济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由乙方据实赔偿。

2.乙方按累计应付款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交付期限。

甲方须于\_\_\_\_年\_\_月\_\_日前，将经竣工验收(包括建筑工程质量验收和按规定必须的综合验收)合格，并符合本合同附件二所规定的装饰和设备标准的该商品房交付乙方使用。但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甲方可据实予以延期：

1.不可抗拒的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

第十二条 甲方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第十一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该商品房交付乙方使用，乙方有权按已交付的房价款向甲方追究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第十一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月利息在\_\_\_\_个月内按\_\_\_\_利率计算；自第\_\_\_\_个月起，月利息则按\_\_\_\_利率计算。逾期超过\_\_\_\_个月，则视为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乙方有权按下列第种约定，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1.终止合同，甲方按乙方累计已付款的\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实际经济损失超过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时，实际经济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由甲方据实赔偿。

2.甲方按乙方累计已付款的\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设计变更的约定。

预售商品房开发建设过程中，甲方对原设计方案作重大调整时，必须在设计方案批准后\_\_\_\_日内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当在收到该通知之日起\_\_\_\_天内提出退房要求或与甲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乙方要求退房的，甲方须在乙方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_\_天内将乙方已付款退还给乙方，并按\_\_\_\_利率付给利息。

第十四条 交接通知与乙方责任。

预售商品房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办理交付该商品房手续。乙方应在收到该通知之日起\_\_\_\_天内，到甲方指定地点付清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应付款项。若在规定期限内，乙方仍未付清全部应付款，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交接与甲方责任。

在乙方付清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应付款之日起\_\_\_\_天内，双方对该商品房进行验收交接、交接钥匙、签署房屋交接单。若因甲方责任在乙方付清全部应付款之日起后仍未进行验收交接，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甲方关于装饰、设备标准承诺的违约责任。

甲方交付使用的商品房的装饰、设备标准达不到本合同附件二规定的标准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偿双倍的装饰、设备差价。

第十七条 质量争议的处理。

乙方对该商品房提出有重大质量问题，甲、乙双方产生争议时，以\_\_\_\_\_\_ 出具的书面工程质量评定意见作为处理争议的\'依据。

第十八条 甲方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甲方承诺与该商品房正常使用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投入正常运行：

第十九条 关于产权登记的约定。

在乙方实际接收该商品房之日起，甲方协助乙方在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规定的期限内向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办理权属登记手续。如因甲方的过失造成乙方不能在双方实际交接之日起\_\_\_\_天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乙方有权提出退房，甲方须在乙方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_\_天内将乙方已付款退还给乙方，并按已付款的\_\_\_\_％赔偿乙方损失。

第二十条 关于物业管理的约定。

该商品房移交后，乙方承诺遵守小区(楼宇)管理委员会选聘的物业管理公司制定的

物业管理规定；在小区(楼宇)管理委员会未选定物业管理机构之前，甲方指定\_\_\_\_\_\_\_\_\_\_\_\_\_\_公司负责物业管理，乙方遵守负责物业管理的公司制定的物业管理规定。

第二十一条 保修责任。

自乙方实际接收该商品房之日起，甲方对该商品房的下列部位和设施承担建筑施工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保修期内，因不可抗力的因素或其他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坏，甲方无须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二条 乙方购买的房屋作\_\_\_\_\_\_\_\_使用，乙方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商品房之房屋结构和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甲方不得擅自改变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设施、公共用地的使用性质。

第二十三条 甲方保证在交接时该商品房没有产权纠纷和财务纠纷，保证在交接时已清除该商品房原由甲方的抵押权。如交接后发生该商品房交接前即存在的财务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二十四条 自该商品房交付之日起，(\_\_\_\_\_\_\_号划拨土地使用权批准文件)(甲方与\_\_\_\_\_\_\_\_签订的\_\_\_\_\_\_\_\_号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规定的甲方权利、义务和责任依法随之转移给乙方。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定补充协议。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v^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二十七条 甲、乙一方或双方为境外组织或个人的，本合同应经该商品房所在地公证机关公证。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由\_\_\_\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经\_\_\_\_\_\_\_\_公证(指外销商品房))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合同的，除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外，责任方须按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的有关条款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实际已付款(已收款)的\_\_\_\_％赔偿对方损失。

第三十一条 本合同自生效之日起\_\_\_\_天，由甲方向\_\_\_\_\_\_\_\_申请登记备案。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连同附表共\_\_页，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_\_\_\_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2**

转 让 方(甲方)：

受 让 方(乙方)：

经营证照持有人(丙方)：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将位于 房屋租赁使用权转让和

洗浴资产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将其位于 的 浴池全套设备、设施、装潢等一次性转让给乙方。本次一次性转让范围包括甲方投资的浴室装潢，储水罐及管道，池水加温设备，1个休息室、所有个包间、更衣间、前台等处的空调、按摩擦背床、休息椅、更衣厨柜、监控通讯设施、影视设施、前台设施等经营性设备，浴室必备的设备等经营物品，甲方已交付给房东至 年 月 日的房租等，转让费总计为人民币大写 整(￥ 元)。

二、甲方、丙方必须在 年 月 日将浴室经营必备的、完整的、合法有效的手续、通过法定年审的经营证照交付乙方。丙方同意将位于 的 浴池经营经营证照无偿提供给乙方使用，保证乙方的合法经营权;丙方同意今后协助乙方在其持有的证照有效期内的年审工作。

三、交接及付款方式：

1)乙方于 年 月 日支付给甲方定金人民币 元整(￥ 元);

2乙方在 年 月 日前支付给甲方转让费人民币 元整(￥ 元)，实付人民币 元整(￥ 元);甲乙方共同清点交接设备物品，甲方交付乙方房东开具的房租收据及与房东签订的至 年 月 日止的房屋租赁合同，乙方取得设备、物品所有权和经营权;交接完毕

3)乙方取得经过年审的浴室经营必备的合法有效做营业证照时支付余款。

四、乙方于 年 月 日前支付转让费时已取得所有动产所有权，甲方当日交付甲方经营时，必须保证所有设备物品与清单一致，如有毁损按价在余款中扣除。

五、转让前浴室所有债务及甲方经营期间所有费用与乙方无关，由甲方偿付;转让后发生的债务及费用与甲方无关，由乙方偿付。如因甲方未偿还转让前债务及费用与债权人发生纠纷而影响浴室经营或造成浴室设备设施被强行抵债或损毁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经营损失及物资损失。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乙方支付定金后如有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万元整。

2)如因丙方不愿或延迟提供浴定营业证照年审换证所需丙方应提供证件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或受到经济处罚的，丙方应向乙方赔偿经营损失和罚款。甲方必须保证丙方与乙方签订房屋续租合同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个一份三方确认无竞争已后签字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丙方(签字)：

年 月 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3**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及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自愿将其认购的在建中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转让给乙方，由乙方以甲方名义购买该房屋、地下室及其附属设施。

二、该房屋为周口日报社、周口日报社印务中心集资建房，房屋位于\_\_\_\_市\_\_\_\_区\_\_\_\_路\_\_\_\_住宅小区\_\_\_\_幢\_\_\_\_单\_\_\_\_元\_\_\_\_层\_\_\_\_室，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包括卧室、客厅、卫生间、厨房、阳台、阁楼、及其附属设施;)地下室为\_\_\_\_幢\_\_\_\_单元号，面积暂计为\_\_\_\_平方米。

三、乙方同意购买甲方房屋，除原价外，分期支付给甲方房屋指标转让费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元)。在甲乙双方正式签订该合同当日由乙方支付指标转让费壹万元整(￥10，000。00元)，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由甲方前期支付的购买该房屋的首付款(人民币)\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_\_\_\_\_元);甲方应提供所有前期因购买该房屋而开具的手续、缴费收据，交由乙方保存。在房屋建成交钥匙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剩下的房屋转让费壹万元整(￥10，000。00元)。

四、以后该房屋的购房款和税费由乙方以甲方的名义直接支付给收款单位，但无论以何种方式支付，甲方都只是名义上的付款人，真正的付款人实为乙方，因购买该房屋而开具的全部收据、发票、合同及其他书面材料甲方均应交给乙方保管。该房屋的一切权利归乙方所有，甲方对该房屋不享有任何权利。

五、甲方应在接到有关该房屋购房款和税费的交纳通知后二日内，将交纳的时间、金额与地点等事项及时通知乙方，以便乙方按时交纳，若因甲方的疏忽而未能及时通知，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六、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房产证，应在获得房屋所有权证后当日内将该证交给乙方保管，并在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的该房屋能交易的第一时间内无条件地、积极地协助乙方将房屋过户到乙方名下。

七、除因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外，甲方应本着诚实、合作的态度，积极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购房手续及过户手续，如因甲方不协助或迟延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购房及过户手续，造成乙方的一切损失应全部由甲方承担;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如乙方解除合同，甲方应退还乙方已交纳的购房款和税费、房屋指标转让费，并一次性按乙方已付购房款、税费和房屋指标转让费的总和的2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给乙方付清违约金后，该房屋的相应的收据、发票、合同及其他书面材料由乙方交给甲方。乙方若单方面终止合同，甲方不再返还转让费。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予以解决，或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九、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该房屋过户为乙方房屋所有权证后止。

十、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4**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 ：\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5**

出让人姓名或名称（以下称甲方）：

受让人姓名或名称（以下称乙方）：

企业/公司的基本情况：……

为了实现经营需求，甲乙双方经协商，就××企业/公司名称及部分资产的转让达成一致意见，出让人与受让人就合同条款作如下约定：

第一条××企业/公司的部分资产与名称（字号）同时转让给乙方，具体资产明细如下：……

第二条甲方保证对出让的名称及资产依法享有所有权及处分权，保证权利不存在任何争议、不存在被法院冻结、不存在公司章程对股权出质或转让有特殊规定等情况。甲方保证出让资产在签订本合同时未设定任何形式的担保，也未转让、赠予或以其他方式处置于其他人。

第三条移交的时间

甲方在本合同订立后 日（注：日期可以由甲、乙双方自由约定）内移交资产并办理注销登记手续，以便乙方接收资产并办理名称申请。

第四条签约地点

第五条其他约定事项

（1）如因不可抗力原因致本合同须作一定删节、修改、补充时，应不免除或减少甲方在本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

（2）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除经双方协议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名称自核准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及工商登记机关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引起纠纷，由双方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出让人签字（公章） 受让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6**

甲方：身份证号： 住址：

乙方：身份证号： 住址：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 甲方将 临街房屋路南下各两间占地面积 平方米

二、 房屋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房款在签订本合同之日由乙方向甲方一次性付清，甲方将房屋、土地证明转到乙方名下，即日起房屋的使用权、收益权、继承权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三、 此房屋及土地转让之前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及经济纠纷一律由甲方负责，与乙方无关。甲方将原房屋、土地租赁合同丢失，此合同签订，原合同无效。

四、 转让后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对房屋及土地的使用、收益权、继承权提出异议。

五、 转让后甲方与 止。由乙方续签。

六、 、如果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此房屋的转让合同，违约方付予对方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房屋转让金额的两倍。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乙双方签字、按手印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7**

出让方(甲方)：

受让方(乙方)：

根据《^v^合同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与企业改制相关的民事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转让标的

本合同转让标的为甲方拥有(持有)的 公司所有资产(包括有形无形资产)。详见合同附件财产清单。

以上转让标的性质属于 (国家所有/集体所有/其他)。

二、转让标的上设置的抵押权、质权、承租权情况如下：

转让方确认已对上述权利的享有人履行了书面的告知义务。

三、甲方声明与保证

1.对转让标的拥有合法、有效的处分权;

2.为签订本合同之目的向乙方提交的各项证明文件及资料均为真实、完整的;

3.签订本合同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授权、审批、公司内部决策等在内的一切批准手续均已合法有效取得，本合同成立的前提及先决条件均已满足;

四、债权、债务处理方案

1.甲方在转让前所享有的一切债权，仍由甲方行使;

2.甲方在转让前的所负的一切债务(包括应缴税款)，除本合同第四条第3项外，全部由甲方承担;

五、转让方式、转让价格、价款支付时间和方式及付款条件

1.转让方式和转让价格：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转让标的以人民币 元，(大写 )(以下简称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的确定依据为： 。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及付款条件：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将转让价款在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将本合同第一条项下所涉财产产权的房产证、土地证等证书变更到乙方名下之时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账户为：

六、产权交割

1.经双方商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日内，甲方将与转让标的相关的权属证书、批件、资产清单等系列文件资料编制《财产交割单》移交给乙方，乙方核验查收。财产交割清单需双方签字盖章。

2.甲方对其提供的上述表册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以及所提供表册与对应的转让标的一致性负责，并承担因隐瞒、虚报等行为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3.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证书、批件的过户手续;

七、转让涉及的有关费用负担

在产权转让过程中，甲方应承担以下费用： ，乙方应承担以下费用： 。

八、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元，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的，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未支付价款 %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应向乙方按转让金的确 %支付违约金;

4.由于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错，则双方承担各自相应的责任;

5.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其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偿付守约方其经济损失的差额部分。

九、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2.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同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4.在履行期限届满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的;

5.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因合同变更或解除致使一方当事人遭受损失的，参照本合同第十条及〈^v^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6.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生效的除外)。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本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凡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可向转让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8**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转让给乙方摊位事宜，订立本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1、甲方同意将座落在\_\_\_\_转让给乙方。乙方对甲方所转让摊位已充分了解，愿意转让其摊位。

2、甲方双方同意上述摊位的成交价为人民币53000元(伍万叁仟元整)，转让款一次付清。当甲方收到乙方摊位款后，即刻将该摊位的交款发票交付给乙方。

3、甲方需协助乙方办理该摊位的过户手续，若本摊位的原因不能正常过户，由甲方退转让摊位款53000元(伍万叁仟元整)给乙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9**

合同编号：\_\_\_\_\_\_\_\_\_

\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本着平等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作 为甲方的代理商代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代理资格

1.具有法人资格，固定的营业场所，有一定的付款能力。

2.与当地教育部门有良好的关系。

3.严格遵守甲方的代理销售策略及本协议有关规定。

4.具备以上条件，第一次定货数量不少于\_\_\_\_\_\_\_\_\_套，以后每次定货数量不少于\_\_\_\_\_\_\_\_\_套。签定本协议，填写\_\_\_\_\_\_\_\_\_，即可取得相应代理资格。

二、代理产品、地区、期限

1.甲方授权乙方为\_\_\_\_\_\_\_\_\_，地区为\_\_\_\_\_\_\_\_\_省\_\_\_\_\_\_\_\_\_市，期限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到\_\_\_\_\_\_\_\_\_年\_\_\_\_\_\_\_\_\_月日止。

2.乙方为甲方\_\_\_\_\_\_\_\_\_软件及\_\_\_\_\_\_\_\_\_系列产品的代理商，享受代理商代理价格。

三、甲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在乙方提交订货计划的前提下，甲方负责保证足够的货源。

2.甲方在一定范围内为乙方提供一定数量的宣传材料。

3.在协议期间，甲方根据乙方的销售数量和实际情况，有权终止乙方代理资格。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0**

出让方： （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

受让方： （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甲方为盘活资产、调整产业结构，决定对公司的部分资产进行转让。

2、乙方同意依照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受让甲方上述资产。

为进一步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充分协商，就资产转让的具体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转让资产的范围

1、甲方本次向乙方转让的资产为甲方下属公司围的全部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设备等，具体范围以资产明细清单为准。

第二条 转让对价

双方同意，本次甲方向乙方转让资产的总价款以双方协商价为准确定，即人民币 万元（不含税价）。

第三条 转让交易日

双方同意，甲方向乙方转让的全部资产，其交易日确定为\*\*年 月 日。

第四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1、双方同意，乙方以承接甲方与转让资产等额的债务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转让对价。

2、双方共同负责与甲方债权人协调，在本合同生效后并于20xx年 月 日前，将甲方所欠与转让资产的等额债务转移至乙方名下。

3、乙方承诺如在本条第2款规定的期限内，未能就债务转移事宜取得债权人的同意，则乙方应当在20xx年 月 日前以货币方式向甲方支付全部转让对价。

第五条 转让资产的交付

甲方应当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日内，将转让本合同项下的资产交付乙方，双方应当办理相关交接手续。

第六条 承诺与保证

1、协议内双方的声明以及叙文的内容均是真实、准确、完整且无误导性的；

2、甲方在本协议签署日之前没有在本协议项下转让的资产上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保证或任何第三方权益；

3、本协议项下的资产转让事宜将根据甲方《公司章程》规定，报甲方懂事会审议批准；乙方受让也须相关人授权同意。

4、自本协议第四条规定的资产交付之日起，本协议项下转让的资产的所有权即属于乙方，转让资产的风险亦同时转由乙方承担。

5、在需要时，双方将签署并作出一切文件及行为，以使本协议规定的资产转让行为在法律上生效。

6.在本协议签定后，甲方承诺负责为乙方办理新成立公司相关的工商登记注册、税务登记、用电、用水过户，及环保等新公司权属无争议及生产经营所需相关证照。

第七条 产权过户登记

转让资产的产权过户登记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甲方给予必要的协助并出具相关手续。

第八条 税费

因本次资产转让而发生的过户登记费、契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按照有关法律规定，由双方各自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日期向乙方交付资产，每逾期一日按未交付资产价值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三个月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返还乙方已支付的转让价款；

2、乙方不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日期给付价款时，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三个月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由违约方负责对另一方进行赔偿。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董事会批准后，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

如对合同的部分条款进行变更或另行签订补充合同，双方均应依照规定办理。

第十二条 其他事项

1、资产转让后，原公司的职工由甲方予以安置或解聘。

2、资产转让后，甲方应当将租赁的土地征得原出租人同意转租给乙方使用，租赁办法商出租方另定。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6、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授权代表：

乙方：

授权代表：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1**

资产转让方 : 企业（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法定代表人、电话、传真、邮政编码）

资产受让方： 企业（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法定代表人、电话、传真、邮政编码）

第一条 甲方企业性质： ,注册资本 元，主营 业务 ,甲方愿意按照本 合同 约定条件将其企业资产转让给乙方；

第二条 乙方企业性质： ,注册资本 元，主营 业务 ,乙方愿意按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受让甲方企业的资产。

第三条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互惠、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转让甲方企业全部资产（以下简称目标企业资产）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合同正文

第一条 目标企业资产条款

目标企业资产包括如下：

1、土地使用权

位于 市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 年，土地使用权证号： 。

2、房屋所有权

位于 市 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权， 房产 证号： 。

3、固定资产所有权

目标企业厂房内所有的机器、设备、设施（包括设备 资料 及所有目标企业档案资料、备品备件及办公用品）。

4、无形资产所有权

目标企业“ 牌”注册商标，商标注册证号： 。

（详见企业经过审计的 财务 报表和目标资产明细单。）

第二条 债权债务处理条款

目标企业在本合同签订前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其中包括欠职工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及税费）不在本次合同签订的转让资产以内，由甲方自行处理。如发生由此所引起的诉讼和纠纷，由甲方予以处理。

第三条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条款

现双方议定资产整体出售价格为人民币 万元。该价格包括甲方转让的全部资产价款，但不包括乙方应向土地管理部门缴付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以及在转让过程中应由乙方承担的一切税费。

乙方分两期支付转让价款。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乙方支付给甲方转让价款的50%,即人民币 万元；甲方完成资产权属在土地管理等部门变更登记之日起5日内，乙方支付给甲方剩余转让价款，即转让价款的50%,即人民币 万元。

第四条 履行条款（资产交付条款）：

1、在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根据作为合同附件的目标资产明细单进行资产清点工作，资产清点工作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完成。

2、在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支付的第一期款项到位后，甲方承诺在30日内负责为乙方办理目标资产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包括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固定资产变更登记和无形资产变更登记手续。

3、有关权证转让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乙方配合，办理权属转让手续所需的工本费、手续费由乙方负担。

4、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目标资产权属变更登记完毕之日的过渡期内，甲方应妥善善意管理目标资产，不得有任何有害于目标资产的行为。

第五条 陈述与保证条款

1、甲方的陈述与保证

（1）甲方保证目标资产明细单上所列关于目标资产的质量状况、使用年限、性能状况等情况真实； （2）甲方保证以上转让的资产权属无争议、无抵押并无查封，并且甲方对该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产权，如发生由此引起的有关所购资产产权的一切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并负担由此所造成的乙方损失；

（3）关于目标资产转让事宜，甲方已获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复，甲方企业股东会、董事会已做出同意转让目标资产的决议；

（4）甲方上述陈述和保证在目标资产交付之日起2年内有效。

2、乙方的陈述与保证

（1）乙方保证将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诚信履行义务；

（2）乙方保证受让目标资产的资金来源合法。

第六条 保密条款

对于在本次目标资产转让中甲乙双方获取的关于对方一切商业文件、数据和资料等信息，双方负有保密义务，除法律强制性规定外，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第七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应诚信履约，如有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如甲方不能依法转让资产，或在约定期限内因甲方原因不能办理完相关合法资产凭证，则甲方应按资产转让价款总额10%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保证在约定期内按时支付合同所约定的款项，如不能按时支付，则乙方按同期应付额10%计赔甲方损失。

第八条合同的附件

本合同设附件五份，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也是本合同生效的必备条件，附件包括：

1、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同意甲方转让资产的批复；

2、目标资产明细清单；

3、土地使用权属证明（使用权证和土管局证明）；

4、房屋产权证明（所有权证和房管局证明）；

5、甲方股东会、董事会等有权决定转让者同意目标资产转让的决议。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若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及需变更事项，经协商后以补充合同形式确定，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副本十份，相关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2**

转让方： （甲方） 基本信息： 受让方： （乙方） 基本信息： 【注：基本身份信息一栏，个人填写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微信号、电子邮箱地址、联系地址以及其他有效通讯方式；公司及其他组织填写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负责本合同的联系人的身份证号码和手机号码、公司电话号码、传真号码、电子邮箱地址、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实际办公地址以及其他有效通讯方式。】

1、双方确认：本合同经双方协商达成，签订日期为##年##月##日，签订地点为##省##市##区##地址，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部记载的联系方式，作为涉及本合同相关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的司法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如修改联系方式，应当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收到通知时才产生修改的效力。

3、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标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对应的认缴出资额##元人民币，对应已经实缴的出资是##元人民币。

4、转让价格：##元人民币。

5、转让标的对应的尚未实缴的出资，甲方在##年##月##日之前足额向合伙企业实缴。合伙企业银行账户为##。

6、转让款于本协议约定的转让变更登记后##日内甲方全额支付，甲方收款银行账户为##。

7、甲方应当保证对于转让标的有完全的所有权和处分权，保证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转让变更登记时转让标的上没有任何权利限制或第三方权利。

8、除非合伙协议有特别约定之外，甲方有义务负责征求取得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的同意。甲方有义务及时与企业负责人协调安排办理本合同的转让变更登记手续（包括变更合伙协议中合伙人的基本信息），并负责通知乙方办理相关手续，通知应当提前合理的时间送达乙方。转让变更登记应当最迟于##年##月##日之前（包括本数）完成。

9、根据《^v^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二条和第五百六十三条的规定，本合同可以解除。

10、除本合同第9条规定之外，在下列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1）乙方连续两次以上无正当理由拒绝配合办理转让变更登记手续的；（2）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5条规定支付转让款，并且经书面催告后在##日内仍没有足额支付的；（3）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行使优先购买权，在同等条件下购买本合同转让标的。

11、除本合同第9条规定之外，在下列情况下，乙方有权解除合同：（1）非因乙方原因，未能在本合同第8条规定的期限内完成转让变更登记的；（2）除非在本合同签订之前甲方已经书面告知乙方外，在转让变更登记递交申请之前 ，合伙企业财产被冻结查封、合伙企业任何合伙人的合伙财产份额被冻结查封的、合伙企业被他人提起诉讼要求偿付超过##元人民币的、合伙企业受到追缴或罚款##元人民币以上的行政处罚的、合伙企业被取消许可证、资格证等资质的、出现应当解散合伙企业的法定情形、合伙企业被申请破产、合伙企业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以及合伙企业发生其他涉及企业价值贬值的重大变化的情形。

12、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违约方都应当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包括追究违约责任发生的诉讼费用、律师费、差旅费等合理的开支和费用。

13、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可向本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4、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办理变更登记一份，合伙企业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本合同未经书面协议方式不发生变更的效力，不因任何一方或双方的口头协商而变更。 签署栏： 【注：个人签字，法人盖章加法定代表人签字，合同的每一页都要签字或盖章】

再次提示：若您打算选择参考上述样本，请务必仔细阅读样本之前的说明以及声明内容。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3**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全体股东自愿，将甲方全部资产转让给乙方，有关转让事项双方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一、转让费共计人民币 元。

二、本合同生效后 日内乙方支付给甲方转让费 元，余款 元，待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日内一次性付清。

三、乙方在支付第一批转让款的同时，甲方应将审计报告书中所列全部有形资产及无形资产移交给乙方。双方代表在资产移交清单上签字后，乙方取得全部甲方移交财产的所有权。

四、甲方应协同乙方将甲方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乙方指定自然人，同时应注销原股东的出资证明书，向新股东签发出资证明书，并依法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及原股东对公司转让给乙方之前的全部债务承担清偿责任，甲方应保证除审计报告列明公司所欠债权债务外没有其它债权债务，若有由甲方及其原股东全部承担。

六、甲方及其原股东对依照本合同转让给乙方的所有财产权属保证真实合法，没有任何权利、权属争议纠纷，若因此原因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或使乙方无法正常经营和本转让合同由此失效，甲方及其原股东将赔偿乙方因履行该合同而直接投入款项总额的2倍予以补偿。

七、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同第三人签订的有关协议、合同等文件随本转让合同生效之日全部终止，确实需要延续的，由乙方对原协议、合同进行书面确认或重新与第三方签订。

八、本合同生效后，甲方的无形资产所有权及使用权均归乙方所属，甲方应无条件向乙方移交房屋、土地权属证、企业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企业代码证、商标使用证、企业档案资料等所有相关文件。

九、因本转让合同所产生的税费等支出，按法律规定由各方自行承担，法律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各承担一半。

十、合同生效后，甲方应积极协调企业厂区内外围环境，确保乙方水、电路畅通，与周边单位、人员和谐，若因甲方与周边环境纠纷存在历史遗留问题导致乙方经济损失，甲方及其原股东应予全额赔偿。

十一、本协议签订生效后，若甲方违反协议，应支付乙方转让款10%的违约金给乙方;若乙方违反协议，亦应支付给甲方转让款的10%违约金。

十二、甲方出具委托书，指定 为全权代理经办人，具体与乙方接洽，负责经办履行合同相关事宜。

十三、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代理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

1、财产移交清单

2、证件等文件移交清单

3、企业资产审计报告

20xx年1月9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4**

甲方：刁均勇

乙方：高县宏运养兔专业合作社

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位于红旗倒石桥，原供销社茶厂旧房两栋及周边坝子共计约700平方米转让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同意将以上场地转让给乙方。从20\_\_年5月28日起，凡以上场地的一切经营使用权归乙方长期所有。乙方接手后，凡国家相关政策涉及该场 地的一切权利和义务由乙方履行，与甲方无关。

二、乙方于20\_\_年5月28日一次付清场地转让费人民币捌万元整（小写元）。

三、乙方接手后该场地所涉及的一切安全及经济责任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生效。 附：房屋场地示意图。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第三方见证人（签字）：

年月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5**

甲方：孙家小庄村民委员会

乙方：

为更好的管好用好村集体的水利设施，充分发挥水利设施的效益，彻底解决村民浇地难、浇地贵的现象，经村两委研究和村民大会一致通过，报新城街道办事处批准，将本村两眼机井及地埋暗管以责任制性质公开招标对外承包，经公开招标本村 中标，特签订如下合同。

一、机井、水库

塘坝等位置、财产状况

两眼机井位于村，基本情况：

二、合同期限及承包保证金上交办法

合同期限为年，即自20\_\_年月日起到 年月日止，签订本合同时，乙方一次性足额向甲方交纳承包保证金 元，保证金不计利息，合同到期返还乙方。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对乙方所承包的机井享有所有权。

2、甲方对乙方所承包的机井有监督的权利。

3、合同期满有收回机井的权利。

4、甲方有向乙方提供机井全部配套设备（以订立承包合同时的现状、机器能够正常运转为标准）的义务。

5、有协助乙方调解纠纷的义务。

6、有铺埋暗管的义务。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对所承包的机井，合同期内只有使用权、管理权和受益权，没有所有权。

2、乙方有按合同所定的电费标价收取电费的权利。

3、乙方有制约一切损害所承包机行为的权利。

4、乙方有看护保证机井不受损坏的义务。

5、乙方有对机井维修，保证其正常运转的义务。

6、乙方有向甲方提供浇地信息的义务。

7、乙方有及时上交电费，不得拖欠的义务。

8、群众浇完地后有查看电表度数的权利。

9、如某地块需铺设暗管，乙方向甲方提出申请，有甲方负责规划、施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收费标准

1、村民浇地费用以电表度数交费，以20\_\_年4月供电部门电费价格为准。如遇供电部门电费价格调整，村民交费按所涨、降幅度加以调整，如调整电费收取价格乙方需报甲方同意后方可收取。

2、乙方收取的电费需向村委会上交30%，作为承包费，每季度上交一次。

六、违约责任

1、乙方需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收费标准收费，不得随意改变收费标准和乱收费，如违犯经甲方催告一次不改正，本合同自动解除，依法收回其承包的机井使用权，保证金不予退还。

2、如机器或暗管损坏，乙方需在三日之内进行维修，保证村民及时浇水，如不及时维修，由甲方负责维修，所有费用从乙方的承包保证金中扣除，如累计三次不维修，本合同自动解除，依法收回其使用权。

3、乙方需按合同规定按时向甲方上缴承包费，如不及时上缴，甲方有权终止该承包合同。

七、合同其他事项

1、合同期内如遇国家政策变化，双方必须服从上级规定，造成本合同终止时，甲、乙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2、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甲方收回使用权另行承包，在相等的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权。

3、合同期内，乙方需注意安全，增强安全意识，所有出现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4、终止本合同时，乙方需保证机井完好无损，机器正常运转，合同所列财产完好、齐全、无缺。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备案存档一份。

甲方：孙家小庄村民委员会 法人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6**

1、这个系列的合同样本，有什么特色？

简洁： 1）删除一切不必要的条款和文字，尽量使用易读的语言风格，坚决不用有翻译腔的复杂长句。 2）删除那些应当另外再起草一份协议的内容，集中核心必备的内容。

实用： 1）如无特殊安排，样本内容几乎可以直接使用； 2）排版极简，没有章节，连续数字序号，直接复制粘贴即可。

持续更新： 1）立法有变化时，可能会更新； 2）司法有变化时，可能会更新； 3）现实有变化时，可能会更新。

2、怎样使用这些合同样本？

首先，请一定要看一下使用说明，特别是适用范围，不要用错地方；

其次，建议带着这份样本，与对方进行商议，商议确定后，将文本中带#号的地方按自己的具体情况填写。

最后，由法务或法律顾问进行最终的审核。

3、责任声明

欢迎您选择参考这些样本，但是，这并不代表我为您提供任何意义上的服务、担保或其他可能承担民事责任的行为。因此，您自主参考使用这些样本造成的任何后果，无论是好是坏，都由您自行享受和承担。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7**

本协议由下列双方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于^v^（以下称“中国”）\_\_\_\_\_\_\_\_\_市订立：

转让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_\_\_\_\_\_\_\_\_（以下称“乙方”）

鉴于：甲方系依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乙方系依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外商独资企业；甲方、乙方经过友好协商，同意共同进行协作和配合，促使甲乙双方之间资产转让的顺利完成。就甲方资产转让事宜，甲方和乙方在此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定义

1．交割评估基准日：指为确定转让价格，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对转让资产进行最终评估、审计的日期。即满足本协议第八条第1款规定的所有条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2．交割日：指本协议所述的转让资产由甲方转移至乙方所有的日期，即满足本协议第八条第4款规定的所有条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3．评估基准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4．资产评估报告：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转让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副本见附件一），由\_\_\_\_\_\_\_\_\_资产评估公司编写。

5．转让资产：依据本协议第三条，甲方应转让给乙方的所有资产，包括于资产评估报告列明的有关企业的（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以及未列入资产评估报告，而乙方拟向甲方收购的流动资产）和与资产相关的经营业务。

6．相关期间：自评估基准日（含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不包括交割日）之间的期间。

7．工作日：即星期一至星期五（公众假期除外）。

8．附属企业：就本协议各方而言，由该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任何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控制是指任何人士籍着持有股权、出资额，行使投票权、董事任命权或依据合同或其他方式所拥有的决定另一方决策及事务的权力。

9．有关物业：资产评估报告内列明的有关企业拟转让予乙方的，有关企业已或将取得土地使用权和/或房屋所有权的土地和／或房屋，其详情见附件二。

第二条 资产转让

1．根据本协议的约定，甲方同意在本协议所规定的交割日将有关企业的转让资产转让予乙方。

2．乙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自甲方受让有关企业的转让资产。

3．自本协议第八条第4款所规定的交割日起，乙方即成为该转让资产的合法所有者，享有并承担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甲方则不再享有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任何权利，也不承担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任何义务和责任，但本协议另有规定者除外。甲方有义务尽量协助乙方完成有关的必要的法律手续。

4．自交割日起，乙方及其授权人士将完全接管转让资产，并使用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第三条 转让资产

1．固定资产：甲乙双方同意，有关企业所拥有的拟向乙方转让的全部固定资产包括列载于本协议附件一的资产评估报告内，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固定资产。甲乙双方确认，在交割日，甲方将上述全部固定资产作为转让资产向乙方转让，包括：

（1）列载于资产评估报告内的有关企业的所有机器设备、建筑物及在建工程。

（2）列载于资产评估报告内的有关企业的土地使用权。

2．流动资产：为了生产持续性发展的需要，本协议甲方同意向乙方转让，而乙方同意受让甲方拥有的有关的库存材料、产成品、在制品及配件仓库存零配件。

第四条 产品售后安装及其它售后服务的安排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本协议所述的交割日前，对甲方签署的并已履行交货义务，但依据合同、协议的规定或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如合同、协议并未有规定），甲方仍处于承诺履行产品的售后安装或其它售后服务义务期间的销售合同、协议，自交割日后，应由乙方代替甲方持续履行上述产品的售后安装及销售合同、协议所约定的其它售后服务。

2．为确保乙方持续履行前款所述的产品的售后安装及其它售后服务，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由\_\_\_\_\_\_\_\_\_公司对交割日的预提安装费、售后服务费进行审计确认。乙方在依据本协议第七条第3款所述方式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格时，应自转让价格中扣除上述经确认的预提安装费、售后服务费。

3．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以交割日为起算日，在自交割日起的第\_\_\_\_\_\_\_\_\_个公历年度届满之日，由\_\_\_\_\_\_\_\_\_公司对实际发生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用进行审计，该审计数据为终局数据。如经审计，依据本条上款由乙方预提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的总额超出实际发生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用的总额，则乙方应在\_\_\_\_\_\_\_\_\_公司出具审计数据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将上述超出部分的价款返还甲方；如经审计，乙方预提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的总额不足支付实际发生的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用的总额，则甲方应在公司出具审计数据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将不足部分的价款支付予乙方。

第五条 商标的使用许可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甲方保证给予乙方有偿使用有关商标的使用许可，具体安排以甲乙双方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的内容为准。

第六条 劳务安排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交割日后，对于有意成为乙方职员的有关企业的员工，有关企业将解除与其签署的劳动合同，而由乙方予以全部留用并与其签署劳动合同，与乙方员工享受同等待遇。具体安排以甲乙双方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署的《劳务安排协议》的内容为准。

第七条 转让价格、支付的时间及方式

1．根据\_\_\_\_\_\_\_\_\_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确认的资产评估结果，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以\_\_\_\_\_\_\_\_\_万元人民币作为固定资产转让价格的基础。在交割评估基准日，甲、乙双方将根据本条下款所述原则对交割评估基准日的转让资产进行调整。经过上述调整后的固定资产的转让价格与流动资产的转让价格总额将作为乙方收购转让资产的转让价格。

2．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依据下述原则确定转让资产的转让价格：

（1）固定资产：对列入资产评估报告内的固定资产，以\_\_\_\_\_\_\_\_\_元人民币为转让价格的基础，根据甲方\_\_\_\_\_\_\_\_\_年执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率，扣除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交割评估基准日的折旧额作为固定资产的转让价格。

（2）流动资产：流动资产转让价格的确定，应参考\_\_\_\_\_\_\_\_\_公司于交割评估基准日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及依据国际会计准则分别进行审计、确认的数据，由甲、乙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最终确定一公平、合理的市价。

3．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乙方以代替甲方偿还截止交割日，以甲方为债务人的有关债务的方式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格，惟上述有关债务截至交割日的本金及利息（如适用）的总额累计应相等于转让价格总额扣除依据本协议第四条第2款经\_\_\_\_\_\_\_\_\_公司审计确认的预提安装费及售后服务费。有关债务的债权人名单及相关资料由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

第八条 交割评估基准日与交割日

1．在交割评估基准日，下述条件必须全部获得满足：

（1）甲方就本协议所述的资产转让行为获得有关贷款银行的书面同意；

（2）甲方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保证取得有关物业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所建房屋、建筑物的权属证明文件；

·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 ·特许经营权转让合同 ·商标转让合同 ·房屋转让合同

（3）本协议所述的资产转让行为及\_\_\_\_\_\_\_\_\_资产评估公司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为评估基准日，就转让的固定资产部分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获得\_\_\_\_\_\_\_\_\_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正式批准；

（4）根据中国法律及法规，所有按本协议就有关资产转让及本协议提及的其他交易及安排而应取得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乙方的原审批机关的批准及其他一切审批、同意、豁免和授权均已取得及一切有关文件均获签署。

2．在交割评估基准日当天，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令乙方满意的独立中国律师出具的中国法律意见书证明及确认，本条上款所列条件已全部获得满足。

3．如自甲、乙双方正式签署本协议之日起\_\_\_\_\_\_\_\_\_个月内，本条第1款所述在交割评估基准日应获得满足的条件仍未能获得完全满足，则在甲、乙双方正式签署本协议之日的下一年度的同一日期（不包括该日）后，甲、乙双方之任何一方均有权书面提出解除本协议。

4．满足下列条件时，转让资产即可在交割日合法交割：

（1）本条第1款所述的在交割评估基准日应满足的所有条件完全得到满足；及

（2）根据本协议第三条、第七条的规定，本协议双方经过评估师、会计师所进行的评估、审计，已就转让资产的价格及与转让资产相关的一切交易、安排以书面形式达成一致意见。

5．甲、乙双方确认，本条上款所述所有条件，均应在交割评估基准日（包括该日）后的30个工作日内满足。

6．如本条第4款所述的所有条件在本条上款所述的期间内仍未能得到全部满足时，则甲、乙双方之任何一方均有权书面提出不收购流动资产。

7．在交割日当天，乙方应向乙方同意替代甲方偿还的有关债务的债权人发出乙方代替甲方承担有关债务的通知书，甲方应确保上述债务的债权人自收到上述通知书后（包括该日）的十四个工作日内，对通知书加以书面确认。如在上述期间内，债权人仍未能对通知书加以书面确认，对未能获得确认的债务部分，乙方不承担偿还义务，直至甲方促使该部分债务的债权人对通知书加以确认，而甲方应自行承担自债权人收到通知书后的第十五个工作日（包括该日）至债权人对通知书加以确认之日（包括该日）的，该部分债务所产生的利息及一切费用。

8．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对相关期间甲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应由\_\_\_\_\_\_\_\_\_负担。

第九条 甲方的声明、保证及承诺

甲方在此向乙方声明、保证及承诺如下：

1．甲方是根据中国法律正式设立和合法存续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并具有一切必要的权利、权力及能力订立及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而本协议一经签署即对甲方具有合法、有效的约束力。

2．甲方对有关资产具有合法的、完全的所有权及控制权，有权签署本协议并转让有关资产或其任何部分，而该等资产或与该等资产相关的任何权益，不受任何优先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限制。乙方于本协议所达成的资产转让完成后将享有作为转让资产的所有者应依法享有的一切权利并可依法转让、处分该等资产，并不会因其成立文件或中国法律的规定而受到任何扣压、抵押和负担或其他第三者权利的限制。就本协议所述的资产转让及其它交易、安排而言，仅需获得\_\_\_\_\_\_\_\_\_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批准，以及有关贷款银行及有关担保人的同意。

3．甲方是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合法存续的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中国外商独资企业，其根据中国法律有权拥有并经营其目前正在拥有并经营的一切资产和业务。甲方已经分别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这些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和具有约束力的。就甲方所知，在经营范围内，概无任何影响乙方利益的、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事件发生。

4．甲方保证合法拥有其目前正在拥有并在本协议所述交割日之前继续拥有的全部转让资产。除已向乙方作明确的书面披露者外，并不存在任何对上述资产及权益的价值及运用、转让、处分这些资产及权益的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的抵押、担保或其他任何第三者权利或其他限制。

5．甲方保证，截止本协议签署日，以及直至本协议所规定的交割日，制造、销售或以其他方式经营的产品，没有并将不会侵犯任何专利、设计、版权、商标或类似的知识产权，并无任何人士提出与上述产品有重大关系的权利要求。

6．除已向乙方作明确的书面披露者外，甲方没有正在进行的、以甲方为一方的或以甲方的转让资产的任何部分为标的的，如作出对甲方不利的判决或裁定即可能单独或综合一起对转让资产状况或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理程序。

7．与甲方在交割日以前正在经营的业务有重大关系的一切商标、专利、设计、版权或其他类似的工业产权均系合法取得，收益权由甲方合法享有而无需缴纳任何费用（但为维持该等权利所需依法缴纳的费用除外）。截止本协议签署日，该等权利并未受到侵犯，也未以任何形式许可或授予第三人。

8．甲方一切按照中国法律和行业惯例应该保险的财产，在本协议签署日均已投保，且该等保单在本协议签署日仍然有效。甲方保证在交割日前不采取任何行为，亦不忽略任何行为，使上述保单成为无效或可能成为无效并保证在交割日后，促使有关保单的保险人同意将保单之投保人、受益人变更为乙方。

9．截至交割日，甲方并无任何正在生效的非正常商业条件的生产、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转让资产的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0．甲方在交割日之前对其所使用的土地的使用是合法的，并不需要补交任何税费，且并不存在任何未正式向乙方披露的因甲方在交割日前对土地的使用而需要乙方承担或履行的义务或责任。

11．银行及其他贷款或负债

（1）除已在经\_\_\_\_\_\_\_\_\_公司审计的有关企业\_\_\_\_\_\_\_\_\_年度的资产负债表中明确披露者外，甲方并无其他涉及转让资产的未偿还贷款、或有负债及其他形式的负债；

（2）甲方并无在本协议签署日前收到任何债权人书面通知，将强制性地处置任何部分的转让资产；

（3）除已向乙方作明确的书面披露者外，甲方并无设置任何影响其全部或部分业务或转让资产的抵押、保证、质押或其他方式的第三者权益，或其他可能导致前述事件发生的任何协议、安排或承诺；

（4）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并无任何人士就转让资产或其任何部分行使或声称将行使任何对转让资产的状况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权利；亦无任何直接或间接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争议。

12．甲方没有一旦披露便会影响到签订本协议或本协议任何条款的原意被改变的事实未向乙方披露。

13．于交割日，甲方的厂房、机器、工具及其他设备均处于良好的运作及操作状态，并经定期及适当保养及维修。

14．甲方的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的知情人士对有关交割日前的有关企业或其附属企业之商业或技术秘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对外透露或基于商业的目的使用上述秘密。

15．在交割日后，甲方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本身经营、或透过合营或持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参与任何对乙方的业务实际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16．甲方将按照国家法律及有关政策的精神与乙方共同妥善处理本协议所述资产转让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

17．甲方为有关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所有权的实益拥有人及拥有有关物业妥善的及可在市场上出售的业权。有关物业并不受任何按揭、抵押、租赁、许可权或其他负担或任何第三方权利、条件、指令规则或其他限制所影响或需要得到任何第三方同意或向第三方支付金钱补偿，而将会或可能会对上述物业的价值或对有关企业使用、转让或出售上述资产的能力造成重大不良后果。

18．即使在交割日后，上述声明、保证及承诺将继续有效。

第十条 乙方承诺、声明及保证

乙方在此向甲方声明、承诺及保证如下：

1．乙方是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合法存续的外商独资企业。

2．乙方有充分的权利进行本协议所述的资产转让，除需获得其董事会对该资产转让的正式批准外，乙方已经获得签署和履行本协议的其他一切合法授权。

3．乙方将按照国家法律及有关政策的精神与甲方共同妥善处理本协议所述产权转让过程中的任何未尽事宜。

4．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

第十一条 保密

除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或有关公司章程的明文规定或要求外，未经他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在本协议所述交易完成前或完成后，不得将本协议的有关内容向本次交易参与各方之外的任何第三人透露。

第十二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后，就本协议未尽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有关企业的商标使用、劳务合作事宜，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并在交割日前达成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和承诺，或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全面和足额的赔偿。

2．在交割日后，当发生针对甲方或乙方，但起因于交割日前有关企业或其附属企业的经营活动，而在交割日前未曾预料到或未向乙方披露的债务纠纷或权利争议时，甲方同意采取措施予以解决，使转让资产或乙方免受损失。若该等纠纷或争议对转让资产或乙方造成任何损失，则甲方同意作出赔偿。

第十四条 生效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双方公章即生效。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1．凡因执行本协议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如果本协议任何条款由法庭裁决为无效，不影响本协议其它条款的持续有效和执行。

第十六条 适用法律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管辖。

第十七条 协议权利

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依本协议所享有的权利及应承担的义务。各方的继承者、经批准的受让人均受本协议的约束。

第十八条 税项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应缴纳的任何税款或费用，均应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缴纳。

第十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各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协议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它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立即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证明文件说明有关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迟履行本协议的原因，然后由各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本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第二十条 附件

本协议所有附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 文本

本协议以中文书就。正本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_\_\_\_份。每份正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 其他

1．任何一方向另一方发出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以专人送递、传真、电传或邮寄方式发出；通知如以专人送递，以送抵另一方法定地址时为送达；如以传真或电传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回答代码后视为送达；如以邮寄方式送达，以寄出日后两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

2．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需经双方同意，并须签署书面文件。本协议的修改应在双方签字之后报送相关审批机关批准或备案（如需要者）。

3．任何一方未能或延迟行使其根据本合同享有的权利、权力或特权不应视为对该等权利、权力或特权的放弃，且对该等权利、权力或特权的部分行使不应妨碍未来对此等权利、权力或特权的行使。

4．本协议赋予甲方及乙方的约定权利、权力或补救措施，并不拟排除任何其他权利、权力或补救措施，而应是累加性的，并应补充现时或日后法律、法规、合同规定或其他规定赋予的其他各项权利、权力及补救措施。

5．甲、乙双方彼此承诺，如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在本协议下的责任，但其享有在任何时候于任何法律管辖区的任何诉讼、或任何法律管辖区对其进行查封或执行关于其在本协议规定下的责任之判决的豁免权；甲、乙双方彼此并在不可撤销地放弃这种豁免权（如有者）。

6．甲、乙双方同意，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则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7．如甲方在第九条所作出的声明和保证与事实不符或其保证未能得到履行，则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而造成的损失。

8．甲、乙双方将支付彼此就有关本协议的各自的费用。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

一、资产评估报告（略）

二、有关物业资料（略）

三、\_\_\_\_\_\_\_\_\_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对\_\_\_\_\_\_\_\_\_资产评估公司就转让固定资产部分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确认批文及对资产转让行为出具的批文（略）

四、《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略）

**财产转让合同范本18**

转让方：\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经营失误，造成企业无法经营运作，现经全体股东讨论决议，拟对该公司进行注销，并把公司的全部财产( 包括客户资源、设备设施、办公用具及原甲方公司的有关权力等)进行转让，各股东全权委托 \_\_\_\_\_\_\_\_\_\_\_\_\_办理有关转让手续。乙方为扩大经营规模，自愿受让，现双方本着平等、公正、自愿的原则，经 协商一致，依法订立本协议书。

一、甲方转让财产范围为\_\_\_\_\_\_\_\_\_\_\_\_\_\_。有形资产由甲方造具详实清册，经乙方签字认可。双方约定于\_\_\_\_ 年\_\_\_\_\_月\_\_\_\_\_\_\_日按清册和帐面实物核实正式移交乙方，交接时所有设备要求能够正常运转，能生产出原有产品并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_\_\_年 \_\_\_月\_\_\_\_日前甲方协助乙方完成试生产。双方移交完毕，财产所有权即转让归乙方所有。

二、乙方按约定价格受让财产后，设立一家\_\_\_\_\_\_\_\_\_\_\_\_生产企业。

三、转让成交价及付款期限

1.经双方商定，该企业财产转让成交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2.付款期限：乙方应在公告期满后，约\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支付给甲方人民币\_\_\_\_\_\_\_\_万元，即全部转让价的\_\_\_\_\_\_%(包括银行贷款本金部分转户及垫付的应付款)，其余部分甲方允许乙方在公告期满后\_\_\_\_\_\_天内，约\_\_\_\_年\_\_\_月\_\_\_\_日付清剩余的\_\_\_\_\_\_\_%，即人民币\_\_\_\_\_\_\_\_万元。

四、债权债务处置方式

1.甲方经营期间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含应收、应付款及对外担保)均由甲方自行承担处理，与乙方无关;

2.甲方以财产、设备抵押及担保的银行贷款\_\_\_\_\_\_\_\_万元债务，自本协议达成生效后在总价范围内由乙方为其 垫付，解除抵押等手续，乙方在支付财产转让总价金额内扣除。

3.甲方必须依法妥善地处理好鼎力公司自身的债权债务，不得影响乙方财产受让后在该场地上的正常生产 、经营管理。如发生因催讨甲方债务等原因导致乙方合法利益受到损害的，甲方同意乙方在缓付款中扣除相应 的损失费用。

五、该财产转让后，乙方在该地块上发展造纸生产，由甲方协助并提供乙方所需的必要文件资料，乙方自行申 请办理，其办理登记所需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供水问题：原取水井保持原状不变，由乙方长期使用。

2.出入道路：车辆出入道路必须按原状范围畅通无阻。

3.甲方企业目前用地性质为集体土地，但正在按工业用地出让审批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本协议签订前，甲方应 向乙方提交有关该地块相关手续的前期审批资料、文件，由乙方继续办理。

4.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并申请富阳市公证处公证，双方必须严格信守，认真履行，任何一方违约 ，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市公证处、当地镇人民政府各执一份备案，副本若干份。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全体股东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

公证方：\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_月\_\_\_\_日

补充协议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对资产转让协议作如下补充：

一、应付帐款处理

1.应付帐款由甲方列出应付款明细帐单并通过法律程序刊登公告确认。

2.应付帐款不超过资产转让总价的，乙方根据甲方所列的清单给予垫付(付后在转让款中扣除)，应付帐款超 过转让总价时由甲方自行处理支付。

3.应付帐款超过转让总价金额较大，甲方不能妥善处理时，乙方拒绝受让(即原协议不成立)。

二、资产交接与产权登记过户的办理

1.协议签订，经过三个月公告确认后，双方按甲方所列乙方确认的资产清单办理移交。<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